

附件

2026年特种设备安全监察工作要点

2026年特种设备安全监察工作的总体要求是：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、二十届历次全会和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，认真落实党中央、国务院决策部署，严格按照总局党组工作要求，牢牢把握讲政治、强监管、促发展、保安全的工作总思路，统筹发展和安全，健全责任体系，强化能力建设，防范化解风险，提升特种设备全链条安全监管、全领域规范治理效能，推动特种设备科技创新和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，为实现“十五五”良好开局贡献力量。

一、坚持政治引领，全力服务保障发展大局

1.强化政治责任。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工作重要指示批示精神，认真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，提高政治站位，强化责任担当，充分发挥质量督查考核、安全生产考核巡查等机制作用，不断提升特种设备安全水平。

2.加强重大活动重点时段服务保障。全力做好全国“两会”等重大活动特种设备服务保障，加强元旦、春节、五一、国庆等重点时段特种设备安全工作，加强监督检查，完善应急预案，压实各岗位各环节安全责任，确保特种设备安全稳定运行。

3.服务绿色低碳发展。围绕“碳达峰、碳中和”目标，推动锅炉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行动，持续提高锅炉节能降碳水平。以质量强链为抓手，推进涉氢特种设备产品研发及相关安全监管技术研究，加快氢能装备标准体系建设，提升特种设备服务保障能力。

二、完善制度建设，提升特种设备安全治理效能

4.强化顶层设计。编制发布《特种设备安全与节能事业发展“十五五”规划》，推进特种设备安全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。推动《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条例》修订出台，进一步明晰各方责任、优化治理模式。

5.健全制度体系。出台《特种设备检验检测监督管理办法》，完善相关管理规定和对违法违规行为的处罚措施。制定《加强特种设备安全全链条监管的意见》，强化特种设备全链条、全方位、全生命周期监管合力。制定《关于推动特种设备领域国际化发展的指导意见》，服务新质生产力发展和高水平对外开放。

6.推进科技创新。制定《促进特种设备安全与节能科技创新发展的指导意见》，开展特种设备安全与创新联合体建设试点，探索安全与创新融合发展新模式。推动成立全国特种机器人标准化技术委员会，支持特种设备相关机器人关键技术研究。推动完成一批特种设备重要设备、关键部件、工业软件、高端检测仪器首台（套）项目。

三、落实企业主责，加强重点领域规范治理

7.压实企业主体责任。常态化贯彻实施“两个规定”，持之以恒落实“两个责任”，完善“日管控、周排查、月调度”工作制度。推动特种设备安全职工监督员制度试点成果转化为安全技术规范，强化企业安全主体责任落实落细。完善特种设备安全沙盒监管制度，严格缺陷电梯等特种设备召回管理。

8.强化风险隐患排查治理。深入推进市场监管系统治本攻坚三年行动，持续开展化工企业特种设备排查整治、锅炉安全提升行动、工业氧气瓶保压阀排查整治，加强承压设备系统性风险管控。深化客运架空索道专项排查治理，提升突发大风等极端天气风险防范能力。

9.深化场车安全专项治理。全面落实《场（厂）内专用机动车辆使用安全治理行动方案》和《关于进一步加强场（厂）内专用机动车辆安全监管工作的通知》要求，加大整治和执法力度，遏制叉车事故易发多发态势。切实做好非公路用旅游观光车辆隐患排查，降低潜在事故风险。

10.提升作业人员能力。围绕落实“两个规定”，加强安全总监、安全员监督抽考和指导帮扶，严把作业人员考核发证质量关。修订《特种设备作业人员考核规则》《特种设备焊接操作人员考核细则》，严格规范取证考试，强化实操能力考核，严厉打击违规取证行为。持续开展特种设备从业人员安全大比武，提升作业技能水平。

11.强化重点领域“内卷式”竞争治理。加强行业自律，指导行业协会开展电梯主要部件和安装、维保等平均成本价格调研评估，构建优质优价、良性竞争市场秩序。鼓励企业运用物联网、大数据和人工智能技术，强化作业流程管控，提升电梯维护智能化水平。

四、突出设备管控，加强全生命周期风险防范

12.提升特种设备许可质量。持续推进特种设备行政许可改革，完善许可程序，研究优化许可范围，加强新兴领域风险防控。严格鉴定评审管理，提升行政许可质量，严把准入关口。

13.加快技术规范和标准制修订。颁布《承压类特种设备安全附件安全技术规程》《移动式压力容器安全技术规程》等安全技术规范，推动制修订《工业锅炉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》《电梯制造与安装安全要求 第3部分：电梯交付验证》《大型游乐设施安全要求》等强制性国家标准，提高特种设备设计、制造、安装、使用等全环节质量安全要求。

14.加强承压类设备安全监管。印发《关于开展承压类特种设备完整性管理试点工作的通知》，为锅炉、压力容器、压力管道全生命周期安全提供技术保障。对超设计使用年限使用的压力容器，进一步完善检验和监管要求。持续推进化工老旧装置压力容器淘汰退出和更新改造，强化燃气相关特种设备常态化安全监管。

15.加强机电类设备安全监管。组织修订《场（厂）内专用机动车辆安全技术规程》，研究从生产源头完善技术要求、加装主动安全装置等措施。持续推进住宅老旧电梯更新改造，严格落实“国补”电梯质量安全新规。

16.加强重要零部件安全监管。配合相关部门推动将线上、线下销售的锅炉、气瓶、电梯、起重机械等特种设备重要部件纳入产品质量抽查范围，强化质量性能验证，保障优质零部件供给。

五、规范机构管理，强化技术支撑保障水平

17.加快检验机构能力提升。印发《促进特种设备检验机构高质量发展的指导意见》，坚持公益属性，突出首要职责，推动特检机构高质量发展。强化检验机构规范化、专业化建设，推动特种设备检验老旧仪器设备更新改造纳入“两新”政策支持范围，改善国家、省、市三级特种设备检验装备。

18.加快检验人员能力提升。完善特种设备检验人员考试制度，强化检验人员职业技能培训和考核，加强特种设备人员实训能力建设，提升专业化水平。推进特种设备科研队伍建设，探索培育特种设备领域领军人才和创新团队。

19.加强行风建设。开展检验机构检验质量监督抽查，抓实行风建设与合规管理工作。加强对行业协会的指导规范，引导其依法依规开展活动，充分发挥行业自律效能。严格特种设备从业人员资格准入考核管理，强化考试机构监督检查与评价。

六、加强自身建设，提升干部队伍履职能力

20.坚持党建引领。紧紧围绕党中央、国务院决策部署，强化理论武装，提高政治站位，将党建与特种设备业务工作深度融合，谋划推进特种设备安全监管工作。加强特种设备党建基层联系点联学共建，加大对“小个专”党建工作联系点的指导力度，帮助解决实际问题。

21.建强安全监察队伍。立足发展需要科学合理配备各级安全监察机构持证人员，加大对新任监察人员的培训力度。优化监察人员考核与激励机制，鼓励地方市场监管部门对持证人员给予相应政策保障，促进队伍稳定。探索开展监察人员职业技能比武。

22.提升智慧监管水平。制定《特种设备领域信息化建设指导方案》，指导规范信息化系统建设，增强全国特种设备信息化工作的统一性和整体性。推进全国特种设备智慧监管体系建设，完善特种设备数据标准，建设全国统一的监管数据库，强化智慧监管功能，推进非现场监管系统建设，支撑全生命周期监管。

23.强化应急处突能力。优化特种设备事故报告制度，加强风险监测与事故预警，强化信息报送时效性与准确性。深化常态化舆情监测，全面提升精准研判、快速处置和有效引导能力。建设特种设备应急救援专家库，强化技术支撑。积极开展特种设备应急实训演练，强化自然灾害与极端天气应急响应，提高突发事件应急处置能力。

24.加强宣传教育。扎实开展“特种设备安全日”“电梯安全宣传周”主题宣传活动，创新开设各类特种设备安全知识讲堂，选树安全标杆典型，曝光违法警示案例，提升公众安全意识。推动特种设备安全与节能领域职业教育学科建设，探索设立学科专业试点，构建标准化课程体系，加强特种设备人才职业教育。